

學號 \_\_\_\_\_ 姓名 \_\_\_\_\_ 手機 \_\_\_\_\_ 系(班) \_\_\_\_\_

大一 大二  
大三 大四

**受理：第 1 次選課開始 ~ 至加退選截止**

請檢附：①歷年成績單(自校務資訊系統->成績查詢處列印)②本學期修課清單(自校務資訊系統->選課情形查詢處列印)

供導師及系主任參酌，**並請預留教師簽核時間**

系(班)辦公室設定後，學生可至選課系統或各階段選課情形查詢處確認已標示《超修申請已核可》

學分上限:25 學分 擬修習 \_\_\_\_\_ 學分，原因：

學生簽名 \_\_\_\_\_

導師簽章

系(班)主任簽章

系(班)辦公室(設定)

**✂ 以下學生自存** ----- ✂

加簽獲得教師同意時，若**因《超修》卡關**，系辦完成設定後，請務必透過校務資訊系統→**eForm** →執行「**重新送出**」，只有在成功通過系統檢查後，該課程才會被順利添加到您的課程列表中。

《手機畫面》



《電腦畫面》

